

# 他们真是拼了 为拆一个晾衣架 物业凌晨从22楼空降到5楼

“这物业真是拼了……”前天,网上关于浙江宁波镇海庄市万科城小区的一则帖子火了。不到一天就吸引了近3万的点击量,引爆帖子的只是阳台外的晾衣架。

让人感慨的是,为了这晾衣架,凌晨时分物业竟然从22楼放下绳子,准备去偷拆。不想,业主刚给孩子喂好奶,发现了……



5楼外的绳子和晾衣架很突兀(小图为物业留下的绳子)

## 惊悚 物业凌晨来拆晾衣架

前天清晨5点16分,网友“嘛咪嘛咪哄1”在东论上发了一则帖子。帖子看上去是有图有真相的节奏,讲述着凌晨那惊悚的一幕:万科城物业很厉害噢,凌晨4点钟来我家偷晾衣架!那时候刚给宝宝喂完奶。未经本人同意,半夜来我家强行拆除晾衣架!此图作证,为高空作业师傅的绳子!

记者看到,图片中一根有一元硬币粗细的绳子,从楼上伸进阳台里,屋外一片漆黑。随着帖子的发出,立即引起网友关注,点击量迅速蹿升,网友们也纷纷吐槽。

“肯定是楼主自己违反规定装晾衣架了。”

“你自己看看业主群里怎么评论你的,针对这件事,大伙儿都是挺物业的!装外挂式晾衣架,在大

部分新住宅都是明令禁止的。”

随后记者赶到浙江宁波镇海庄市的万科城小区。事发小区二期的29幢1单元。记者在楼下看到,位于楼前的空地上,摆放着两个乒乓球桌大小的钢管焊接成的晾衣架,一些住户晾晒着被子和衣服。与其遥相呼应的是,凸出在5楼阳台外的伸缩晾衣架,挂着的粉红色的衣服随风摇摆,格外显眼。小区光滑的外墙,使凸出的晾衣架显得格格不入。

相比晾衣架的突兀,一根从天而降的绳子,也令人费解。记者看到,一根粗大的绳子从22楼楼顶下挂到5楼阳台。也正是这样的一幕,让路过的居民指指点点。

居民告诉记者,正是这个晾衣架成了业主和物业矛盾的焦点。

## 原因 劝说不见效果,物业动手了

记者了解到小区是精装修楼盘,所有业主都在阳台上晾晒衣服,零星看到两三个外伸的晾衣架。在小区所属的高教社区居委会,记者了解到事情缘由。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事发的5楼业主是一对年轻夫妇,孩子出生不久。业主表示,为了让孩子的衣服充分晒到太阳,就安装了伸缩晾衣架。

面对业主的需求,物业也疏导性地在楼下安装了两个大的公共晾衣架,也曾上门劝说过。为此居委会也曾和住户沟通过,业主的态度很好,表示会自行拆除,可迟迟不见效果。一来二去,这事拖了有半个月了。

“前天我曾听他们说过,要上门去拆,不知道会是这样……”

而业主们告诉记者,事情确实

发生在凌晨时分。

见住户迟迟不拆除,避免引起效仿,前天凌晨3点多,物业从22楼楼顶放下绳子,准备去拆除晾衣架。不想,刚准备动手,就被业主发现了。无奈,物业只能被迫中断了。

那么物业究竟能不能这样拆业主安装的晾衣架?记者也进行了咨询。浙江波宁律师事务所的唐才宗律师表示,从法律的角度来说,物业无权这么做,但他可以向有关部门投诉反映,由法院来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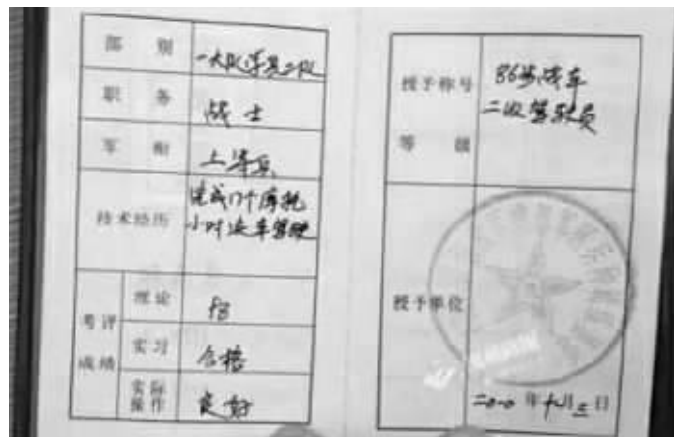
致诚物业管理师事务所负责人陈哲伟表示,别小看这个晾衣架,像万科城有22楼,这么高装晾衣架,万一掉落砸到人或者汽车怎么办。

据《钱江晚报》

# 会开坦克,不一定会开车

## 浙江瑞安男子持坦克驾驶证开车出事故被拘留10日

浙江瑞安男子曹某开车出了事故,民警一查,对方竟持的是“坦克驾驶证”。日前,曹某因无证驾驶被瑞安市交警马屿中队处以罚款1800元并处行政拘留10日。



曹某持有的证件

1月18日,在瑞安高楼经营一家餐馆的曹某在自己餐馆门前倒车时,不慎与一辆雪佛兰轿车发生刮擦。曹某立即下车查看情况,因他没有驾照,无证驾驶,便想和对方私下解决,但赔偿金额并未达成一致,雪佛兰轿车的驾驶员最终选择打电话报警。

交警到达现场了解事故经过后,要求双方出示驾驶证和行驶证,曹某一脸紧张,“我的驾驶证放家里了。”他一直跟交警强调,只是一个简单的刮擦事故,不需要交警介入处理,他们两个人会自行私下解决。

现场处理民警将事故责任进行认定后就带着曹某到交警马屿中队做进一步调查,他们发现曹某并没有机动车驾驶证,属于无证驾驶。曹某这才承认自己确实还未取得过机动车驾驶证,这辆车平时由其他司机负责驾驶,但司机刚好请假了,自己只好抱着

试试看的心理上车准备运货。

“我在当兵的时候开过坦克,我有坦克车驾驶证,运货的地方离我的店也不远,就算被发现也顶多只是罚款,不会被拘留的。”曹某表示,他以为自己的坦克车驾驶证可以作为机动车驾驶证。

目前,曹某因无证驾驶已被瑞安市交警马屿中队处以罚款1800元并处行政拘留10日。

## 相关链接 “坦克驾驶证” 到底是什么证?

所谓的“坦克驾驶证”,其实是中国人民解放军装甲兵专业技术等级证书,性质属于“结业证”,上面记载着有关某人某项专业技术的经历、考评和授予称号和等级等内容。该证与普通的机动车驾驶证有本质区别,也不能转为其他车型的驾驶证。

据《温州商报》

## 台湾检方 以洗钱罪起诉陈水扁

台北地方检察署23日以台湾当局前领导人陈水扁与妻子吴淑珍是洗钱共犯,依照涉嫌洗钱罪起诉陈水扁。

与陈水扁夫妻相关的司法判决资料显示,在陈水扁担任当局领导人期间,陈敏薰于2004年以友人名义向吴淑珍行贿1000万元新台币的支票,从而“买”到台北101公司董事长一职。吴淑珍再通过友人、胞兄的账户提现,后被以洗钱罪判刑定讞。但台湾高等法院在判决时认定,陈水扁也是洗钱共犯,因此要求检方重查。

据悉,目前保外就医中的陈水扁在接受检方讯问时称,“是我老婆干的,我不知道”。吴淑珍则以健康不佳为由,拒绝接受检方讯问。台北地检署认定相关犯罪事实不争执,接受台湾高院“扁珍为洗钱罪共犯”的法律意见,于23日结束侦查提起公诉。

陈水扁在当局领导人任内爆发多起贪腐弊案,2008年5月卸任半年后,即因涉嫌公务机要费贪污、洗钱等重罪被收押,后因龙潭购地弊案、陈敏薰买官案受贿、元大金并购复华金受赠案,被合并判刑20年,入监服刑,但现仍有多起官司在审理中。

据新华社

## 呼格父母对公检法 办案人员提出控告

记者23日从呼格吉勒图父母李三仁、尚爱云夫妇获悉,他们已正式向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检察院递交控告书,对当年办理呼格吉勒图案件的公检法有关工作人员和责任人提出控告,要求检察机关依法展开调查、问责到底,并及时向社会公开追责情况。

23日中午,在李三仁、尚爱云家中,记者看到了这份标题为《对“呼格吉勒图冤案所有办案人员的控告”》的控告书原文。他们在控告书中写道:“控告的对象就是1996年‘4·9女尸案’(即呼格吉勒图冤案)的公安侦办人员,出庭支持公诉的呼和浩特市检察院公诉人员和呼市中院,内蒙古自治区高院一审和二审的法官。”

在控告书的最后,他们写道:“我们依法对上述司法人员提出控告,要求贵院依照法定程序展开调查,对造成冤案的办案人员及有关责任人,不论调整到哪个岗位,不论在职还是离职,只要认定为造成冤案的,都要问责到底,并及时向社会公开追责情况。”

据新华社新媒体专电

## 感染犬瘟热 已有3只大熊猫死亡



1月23日,在陕西省珍稀野生动物抢救饲养研究中心,专家在检查大熊猫欣欣的生命体征。

当日,陕西省珍稀野生动物抢救饲养研究中心圈养大熊猫“欣欣”因患犬瘟热病经多日抢救无效死亡。这已是该中心第三只因患犬瘟热病死亡的大熊猫。目前,确诊为犬瘟热的大熊猫“凤凰”已经救治22天,仍处于深度昏迷之中,病情不容乐观。

据新华社